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曹芸芳
電話：04-7273173#313
傳真：7202399
電子信箱：jhcspe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彰化縣鹿港鎮洛津國民小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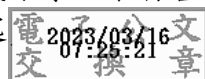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2008526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編製「身心障礙人員防災參考指引手冊」，請協助宣傳與多加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3月7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2270088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學校推動身心障礙學生之防災教育工作、健全防災整備資源並熟悉防災避難演練，教育部特編製「身心障礙人員防災參考指引手冊」(以下簡稱本手冊)，提供各校新進人員迅速了解校園防災工作實質內容，以利學校完整掌握防災工作流程與做法，落實各項防災工作及提高防災工作執行成效。
- 三、有關旨揭手冊，可至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/教學資源/部會教學資源處下載，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KMX64n>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輔導室 收文:112/03/16



1120000942

無附件